

# 徵選同意書

立書人\_\_\_\_\_報名參加「風行者-臺中捷運進站音樂徵選活動」並遵循下列規定：

- 一. 立書人同意專屬授權「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不限地域、永久、無償利用該著作，包含商業性利用，並作為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相關推廣、行銷、宣傳事宜使用。並承諾對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授權之第三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但機關於合理範圍內仍應盡力為著作人姓名之標示，尊重其著作人格權。立書人擔保就本件著作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 二. 立書人在此聲明本案之全部內容確係原創或自行完成之作品，且已取得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且未專屬授權予第三人。
- 三. 若本案內容有使用第三人作品之元素、架構等內容，立書人應確認並保證已取得該智慧財產權人一切相關合法之授權與同意，且無抄襲、剽竊等任何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或行為。
- 四. 入圍者應配合參與本活動創作工作坊，並願意配合導師指導修改。若為團體報名，須保證至少有一位成員可以參加創作工作坊。
- 五. 以上陳述如有虛假不實，立書人願無條件接受主辦單位依活動辦理規定取消得獎資格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立書人： ( 簽章 ) ※若為公司報名，立書人請蓋公司大小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